关于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采购办公用品的网上超

市合同

合同编号：11N00245132320263

买方（采购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

卖方（供货商）：上海绮馨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5589号

F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	得力 MB711 白板	MB711	1(付)	258.00	258.00
总价（元）		258.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258.00				

乙方：上海绮馨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5589号
邮政编号：
电话：18626221501
传真：
联系人：李彭飞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顾北路支行
账号：437789192615

乙方（签章控件）：
乙方：上海绮馨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彭飞（男）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5589号
邮政编号：

电话：18626221501

传真：

联系人：李彭飞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顾北路支行

账号：437789192615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李彭飞（男）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贰佰伍拾捌元整，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收到货物，经买方验收合格，卖方完成政采云平台上传发票、盖公章履约验收单后，买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2026年1月16日起至2026年1月20日止

履行地点：上海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鹤庆路258号112室（管理办）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并联系王珍美13818453982

其他说明：货物送到请主动联系收货人验收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王珍美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

2026年01月15日

电话：13818453982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李彭飞

地址：上海上海市宝山区上海市宝山区沪太路5589号

2026年01月15日

电话：18626221501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顾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437789192615

签约时间：



